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 1、业绩预告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2、预计的业绩：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4,500 万元-35,500 万元	盈利：40,272.61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4.33% -11.8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2,905 万元-33,905 万元	盈利：37,481.56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2.21% -9.54%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51 元/股-0.52 元/股	盈利：0.59 元/股
	比上年同期下降：13.56%-11.86%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但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 1、报告期内，面对国内外复杂的经济形势和经济下行压力，公司紧紧围绕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坚定发展信心，积极应对市场风险，加强市场研判，进一步强化营销策略，提高产品收入。2021 年度，公司主营产品聚羧酸减水剂聚醚单体的销量同比增长约 20%，销售收入同比增加约 21%。

2、报告期内，国际原油库存下降叠加市场担忧供应趋紧助推原油价格全面上涨，公司主要原材料乙烯的采购成本同比增加约 32%。此外，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奥克化学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6 日至 4 月 26 日对生产装置进行扩能改造及检修，且受疫情和能耗管控等因素影响产能降低，导致相应成本费用增加。报告期内产品综合毛利率下降约 4 个百分点。

3、报告期内，受益于国家“双碳”政策推进，新能源汽车行业得到全面发展进而带动锂离子电池电解液市场需求大幅提升，公司充分把握市场趋势，聚焦战略客户，锂电池电解液溶剂产销量快速增长。报告期内公司锂电池电解液溶剂实现销量约 2.7 万吨，毛利约 1.2 亿元。

4、报告期内，预计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约为 1,595 万元，主要系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理财收益和转让上海东硕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 股权等原因所致。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 2021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三日